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生态

债券代码：112579

债券简称：17 蒙草 G1

关于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19 年 6 月 26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于 2017 年 1 月 5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出具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编号“（2017）002 号”公告）。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传真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绿色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于 2017 年 5 月 5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出具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编号“（2017）057 号”公告）。2017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绿色公司债券发行方式的议案》。

（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48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50 亿元（含 2.50 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

（三）发行人于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4 日成功发行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蒙草 G1”，债券代码“112579”）。本期基础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超额配售 0.50 亿元，期限为 3 年期，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 重大事项

发行人评级展望调整

2019 年 6 月 24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发布《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

等级为“AA-”，评级展望由“负面”调整为“稳定”。“17 蒙草 G1”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债项信用等级不变。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7 蒙草 G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17 蒙草 G1”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